

证券代码：002096

证券简称：易普力

公告编号：2026-023

##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临时）于2026年6月15日在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谷苑路389号易普力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6月1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经出席董事过半数共同推举，由董事邓小英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名，实到董事7名，付军董事长委托邓小英董事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度投资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三、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同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四、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

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付军先生、邓小英先生、陈宏义先生、肖同军先生和孟建新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审议举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该议案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五、会议以 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了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湖南省南岭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张吉龙先生、郑建明先生和唐祺松先生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审议举行，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表决。

该议案内容详见同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6 月 16 日